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3季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3樓

電話：(02)2706-219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5, 63~64		六~二九、 三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5~57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7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8~60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61, 65~70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61, 71~72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1, 73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61~63		三五

會計師核閱報告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黑松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636,592 仟元及新台幣 3,660,05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5.41% 及 15.65%；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67,202 仟元及新台幣 1,177,069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9.27% 及 19.94%；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利益總額分別為

新台幣 48,511 仟元及新台幣 48,293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利益總額之 8.43% 及 10.60%。又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所述，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704,380 仟元及新台幣 658,125 仟元，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72,458 仟元及新台幣 39,915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四揭露之相關資訊，與前述非重要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被投資關聯企業有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被投資關聯企業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黑松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乃 華

郭 乃 華



會計師 陳 慧 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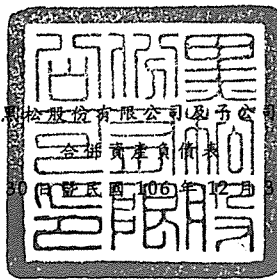
陳 慧 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1 月 9 日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及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產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217,232		5	\$ 1,283,278		6	\$ 1,335,378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145,847		1	-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		-	527,082		2	527,041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九)	143,879		-	82,630		-	142,983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九)	961,012		4	551,540		3	913,682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11,238		-	15,966		-	24,157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5,449,105		23	4,839,571		21	4,668,494		20
1429	其他預付款	145,377		1	179,519		1	363,58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7,184		-	28,908		-	50,23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120,874</u>		<u>34</u>	<u>7,508,494</u>		<u>33</u>	<u>8,025,553</u>		<u>34</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659		-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		-	1,139		-	1,13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704,380		3	668,422		3	658,125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一)	6,538,031		28	6,559,257		29	6,564,342		2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四及三一)	7,740,855		33	7,766,446		34	7,775,337		33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3,758		-	4,899		-	2,01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47,164		-	46,838		-	50,964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七及三二)	39,341		-	70,273		-	87,587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六及三一)	398,324		2	230,160		1	228,67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5,472,512</u>		<u>66</u>	<u>15,347,434</u>		<u>67</u>	<u>15,368,183</u>		<u>6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23,593,386</u>		<u>100</u>	<u>\$22,855,928</u>		<u>100</u>	<u>\$23,393,73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2,630,000		11	\$ 2,070,000		9	\$ 2,320,000		1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九及三十)	226,053		1	84,943		-	235,620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170,507		1	130,306		1	266,120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613,606		3	544,554		3	662,09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27,794		-	45,333		-	28,19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二三)	13,930		-	37,580		-	33,90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699,890</u>		<u>16</u>	<u>2,912,716</u>		<u>13</u>	<u>3,545,945</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132,439		9	2,131,751		9	2,132,964		9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93,978		-	115,786		-	92,788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七)	132,145		1	133,529		1	132,340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358,562</u>		<u>10</u>	<u>2,381,066</u>		<u>10</u>	<u>2,358,092</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6,058,452</u>		<u>26</u>	<u>5,293,782</u>		<u>23</u>	<u>5,904,037</u>		<u>25</u>
	權益(附註二二)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	4,018,711		17	4,018,711		18	4,018,711		17
3200	資本公積	184,583		1	184,583		1	184,58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47,358		10	2,193,022		10	2,193,022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422,598		19	4,413,676		19	4,413,676		19
3350	未分配盈餘	6,729,818		28	6,737,216		29	6,669,889		2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3,399,774</u>		<u>57</u>	<u>13,343,914</u>		<u>58</u>	<u>13,276,587</u>		<u>57</u>
3400	其他權益	(68,134)		(1)	14,938		-	9,818		-
3XXX	權益總計	<u>17,534,934</u>		<u>74</u>	<u>17,562,146</u>		<u>77</u>	<u>17,489,699</u>		<u>75</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23,593,386</u>		<u>100</u>	<u>\$22,855,928</u>		<u>100</u>	<u>\$23,393,73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二三)								
4110 銷貨收入	\$ 2,621,751	103	\$ 2,741,452	103	\$ 7,215,978	103	\$ 7,275,442	103
4170 銷貨退回	(1,160)	-	(3,584)	-	(4,710)	-	(13,328)	-
4190 銷貨折讓	(71,071)	(3)	(71,288)	(3)	(207,572)	(3)	(216,019)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549,520	100	2,666,580	100	7,003,696	100	7,046,09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四)	(1,756,215)	(69)	(1,831,104)	(69)	(5,130,554)	(73)	(5,203,840)	(74)
5900 營業毛利	793,305	31	835,476	31	1,873,142	27	1,842,255	26
營業費用 (附註二四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467,745)	(18)	(487,309)	(18)	(1,222,793)	(17)	(1,247,063)	(18)
6200 管理費用	(152,817)	(6)	(142,343)	(5)	(423,620)	(6)	(399,997)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378)	(1)	(11,789)	(1)	(36,817)	(1)	(39,03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32,940)	(25)	(641,441)	(24)	(1,683,230)	(24)	(1,686,098)	(24)
6900 營業淨利	160,365	6	194,035	7	189,912	3	156,15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四及三十)	143,720	6	138,867	5	496,909	7	472,153	7
7020 其他利益及 (損失) (附註二四)	(28,481)	(1)	(39,327)	(1)	(100,151)	(2)	(129,693)	(2)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二四)	(5,065)	-	(4,863)	-	(13,590)	-	(11,703)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 (附註十二)	41,481	1	22,710	1	72,458	1	39,91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1,655	6	117,387	5	455,626	6	370,672	5
7900 稅前淨利	312,020	12	311,422	12	645,538	9	526,829	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五)	(25,486)	(1)	(17,875)	(1)	(70,273)	(1)	(73,785)	(1)
8200 本期淨利	286,534	11	293,547	11	575,265	8	453,044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五)	-	-	-	-	3,147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44)	-	3,283	-	(6,464)	-	(27,09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14,341	1	-	-	25,08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五)	1,569	-	(558)	-	3,647	-	4,60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稅後淨額)	(6,275)	-	17,066	1	330	-	2,60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0,259	11	\$ 310,613	12	\$ 575,595	8	\$ 455,646	6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86,534	11	\$ 293,547	11	\$ 575,265	8	\$ 453,044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80,259	11	\$ 310,613	12	\$ 575,595	8	\$ 455,646	6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 0.71		\$ 0.73		\$ 1.43		\$ 1.13	
9810 稀 釋	\$ 0.71		\$ 0.73		\$ 1.43		\$ 1.1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斌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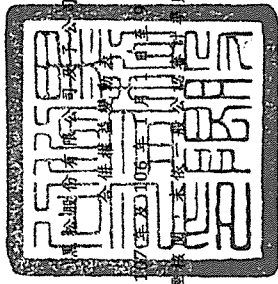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民國 107 年 11 月 30 日
(僅供參考，請參閱本報章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本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未分配盈餘	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備供金融資產	出售	產	
A1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2,082,413	\$ 4,413,676	\$ 7,131,196	\$ 54,742	\$ 61,958	\$ 17,837,795		
B1	-	-	-	110,609	-	(110,609)	-	-	-	-	-
B5	-	-	-	-	-	(803,742)	-	-	(803,742)		
D1	-	-	-	-	-	453,044	-	-	453,044		
D3	-	-	-	-	-	-	(22,486)	25,088	2,602		
D5	-	-	-	-	-	453,044	(22,486)	25,088	455,646		
Z1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2,193,022	\$ 4,413,676	\$ 6,669,889	(\$ 77,228)	\$ 87,046	\$ 17,489,699		
A1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2,193,022	\$ 4,413,676	\$ 6,737,216	(\$ 65,317)	\$ 80,255	\$ 17,562,146		
A3	-	-	-	-	-	80,255	-	(80,255)	-		
A5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2,193,022	\$ 4,413,676	\$ 6,817,471	(65,317)	-	\$ 17,562,146		
B3	-	-	-	-	8,922	(8,922)	-	-	-		
B1	-	-	-	54,336	-	(54,336)	-	-	-		
B5	-	-	-	-	-	(602,807)	-	-	(602,807)		
D1	-	-	-	-	-	575,265	-	-	575,265		
D3	-	-	-	-	-	3,147	(2,817)	-	390		
D5	-	-	-	-	-	578,412	(2,817)	-	575,595		
Z1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2,247,358	\$ 4,422,598	\$ 6,729,818	(\$ 68,134)	-	\$ 17,554,9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斌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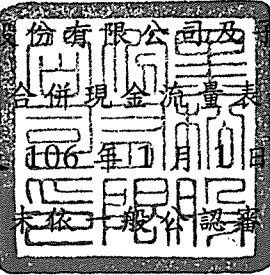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645,538	\$ 526,82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5,522	201,614
A20200	攤銷費用	2,021	1,44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49	-
A20300	呆帳費用	-	1,59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利益	(528)	-
A20900	利息費用	13,590	11,703
A21200	利息收入	(8,190)	(8,187)
A21300	股利收入	36,500	54,75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 益之份額	(72,458)	(39,91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520)	(7,08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437)
A23700	存貨跌價 (回升利益) 呆滯損 失	(801)	10,80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61,658)	(57,077)
A31150	應收帳款	(410,412)	(321,88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728	(95)
A31200	存 貨	(608,649)	(1,097,604)
A31230	預付款項	34,142	(194,40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276)	(37,839)
A32130	應付票據	141,110	91,217
A32150	應付帳款	40,201	95,17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3,111	38,04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650)	11,1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808)	(28,24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 38,862	(\$ 748,40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636)	(11,15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2,734)	(81,66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508)	(841,2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0,024)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2,267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13,407)	(1,174,786)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844,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841,43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177	9,17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8,164)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87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29)	-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30,932	602,01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190	8,18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1,042	(556,0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60,000	1,29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384)	(2,05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02,807)	(803,74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4,191)	484,20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389)	(17,91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66,046)	(931,02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83,278	2,266,40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17,232	\$ 1,335,3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11月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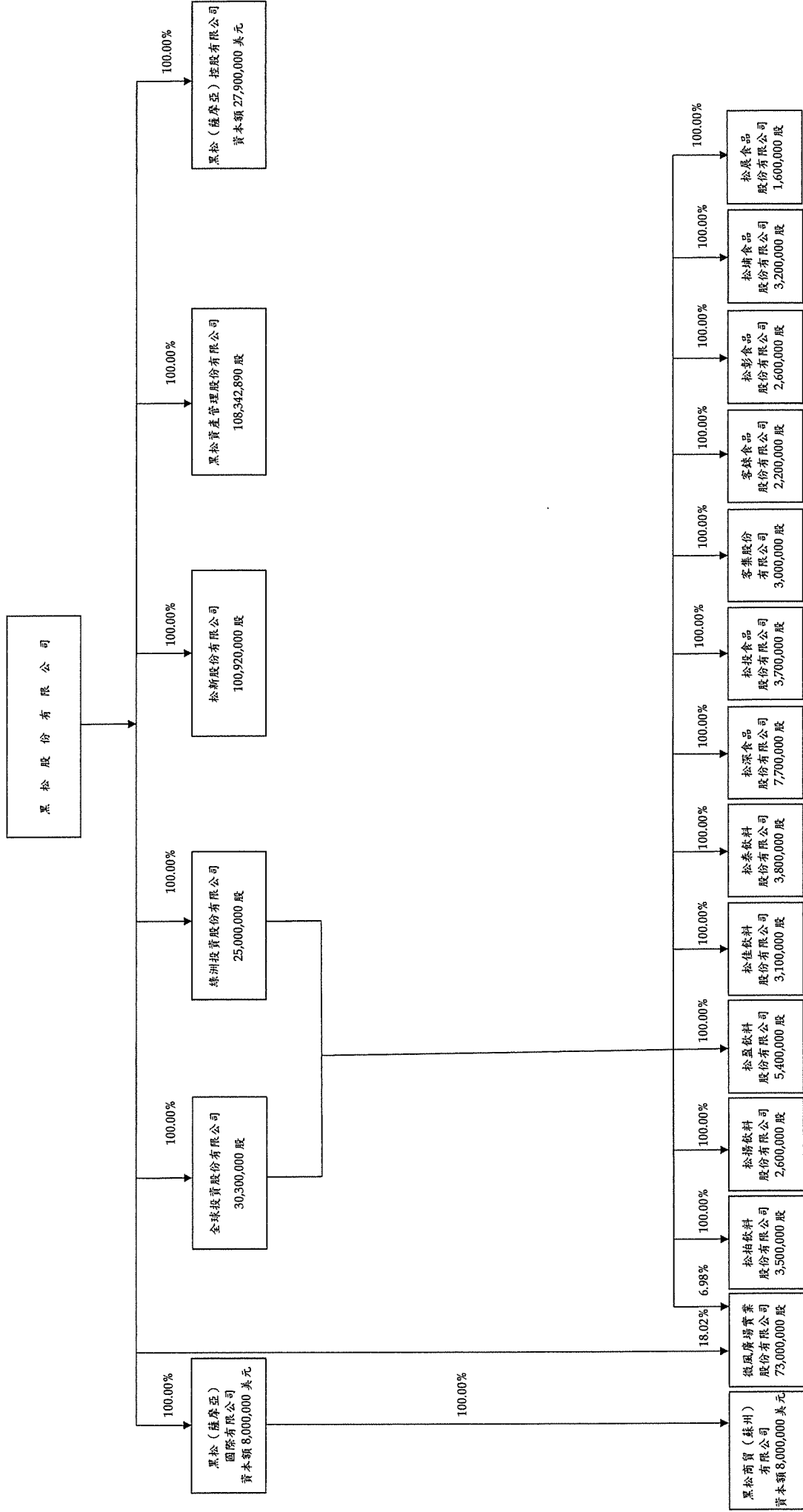
一、公司沿革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創立於 14 年 4 月 14 日，原名為「進馨商會」。25 年改為「進馨汽水無限公司」。35 年更名為「進馨汽水有限公司」。58 年 12 月 13 日變更組織及名稱為「黑松飲料股份有限公司」。69 年 12 月 23 日再更名為「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迄今。所營業務主要為生產碳酸汽水、果蔬汁、咖啡、運動飲料及其相關飲料之製造和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3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投資架構圖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11 月 9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642	\$ 1,642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26,579	526,579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50,136	650,136	(3)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 明
					保留盈餘 影響數	其他權益 影響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 強制重分類		\$ 528,221	\$ -	\$ 528,221	\$ 80,255	(\$ 80,255)			(1) (2)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分類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 仟元重分類為保留盈餘。
-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80,250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80,250 仟元。
-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附退貨權之銷售於認列收入時係同時認列退款負債（其他負債）及待退回產品權利（其他資產）。適用 IFRS 15 前，認列收入時係同時認列退貨負債準備。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合併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合併公司係依 107 年 1 月 1 日存在之情況，按前述修正將不動產作必要之重分類，經評估無影響。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列費用，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

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應付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3.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首次適用前述修正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4.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

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六及附表七。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金融工具及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

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3.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其他）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9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收入認列

107 年適用於 IFRS 15 之合約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若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客戶之關係人）簽訂數個合約，因該等合約係為單一商業目的以包裹議定／其中一合約之對價取決於其他合約之價格或履約結果／該等合約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係為單一履約義務，合併公司係以單一合約處理。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飲料及酒類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

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適用於 106 年未追溯適用 IFRS 15 之合約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5.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596	\$ 6,186	\$ 15,77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75,536	694,992	832,399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426,100	582,100	487,200
	<u>\$ 1,217,232</u>	<u>\$ 1,283,278</u>	<u>\$ 1,335,37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銀行存款	0.080%~1.065%	0.250%~1.065%	0.080%~1.06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45,847	\$ _____	\$ _____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659	\$ _____	\$ _____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526,579	\$526,542
上市股票	503	499
	<u>\$527,082</u>	<u>\$527,041</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1,139	\$ 1,139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145,123	\$ 83,465	\$ 144,454
減：備抵損失	(1,244)	(835)	(1,471)
	<u>\$ 143,879</u>	<u>\$ 82,630</u>	<u>\$ 142,983</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84,095	\$ 573,683	\$ 934,651
減：備抵損失	(23,083)	(22,143)	(20,969)
	<u>\$ 961,012</u>	<u>\$ 551,540</u>	<u>\$ 913,682</u>
其他應收款	<u>\$ 11,238</u>	<u>\$ 15,966</u>	<u>\$ 24,157</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835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u>
期初餘額 (IFRS 9)	835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u>409</u>
期末餘額	<u>\$ 1,244</u>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874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u>597</u>
期末餘額	<u>\$ 1,471</u>

(二) 應收帳款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合併公司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90 天，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專責單位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單位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

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9 月 30 日

	0 ~ 60 天	61 ~ 90 天	9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	0.00%	0.00%	-
總帳面金額	\$ 843,995	\$ 134,012	\$ 6,088	\$ 984,09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4,666</u>)	(<u>2,329</u>)	(<u>6,088</u>)	(<u>23,083</u>)
攤銷後成本	<u>\$ 829,329</u>	<u>\$ 131,683</u>	<u>\$ -</u>	<u>\$ 961,01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22,143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22,143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940
期末餘額	<u>\$ 23,083</u>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90 天，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

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合併公司依授信天數區分群組評估減損狀況，由於個別對象應收帳款授信天數皆為 30~90 天，信用風險特徵一致，故將應收帳款視為同一群組依過去經驗評估其帳款回收率，經檢視以前年度並無任何客觀減損證據，故以較保守之呆帳比率 1% 提列備抵；另個別評估該客戶是否有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等客觀減損之跡象，針對有個別減損跡象之客戶提列 100% 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0~60 天	\$458,242	\$852,406
61~90 天	108,284	64,705
91 天以上	<u>7,157</u>	<u>17,540</u>
合 計	<u>\$573,683</u>	<u>\$934,651</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1,105	\$ 18,866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998
外幣換算差額	<u>-</u>	<u>-</u>
期末餘額	<u>\$ 1,105</u>	<u>\$ 19,864</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款項金額分別為 1,662 仟元及 1,105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款項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款項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已個別減損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0~60天	\$ -	\$ -
61~90天	-	-
90天以上	<u>1,662</u>	<u>1,105</u>
合 計	<u>\$ 1,662</u>	<u>\$ 1,105</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十、存 貨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原 料	\$ 198,612	\$ 190,088	\$ 195,111
物 料	15,240	19,402	18,236
製 成 品	236,333	299,739	297,338
一般商品	221,121	79,390	102,250
金酒系列商品	<u>4,777,799</u>	<u>4,250,952</u>	<u>4,055,559</u>
	<u>\$ 5,449,105</u>	<u>\$ 4,839,571</u>	<u>\$ 4,668,494</u>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5,130,554仟元及5,203,840仟元。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如下：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u>8,609</u>)	\$ -	(\$ <u>801</u>)	\$ <u>10,804</u>
存貨報廢損失	<u>\$ 82</u>	<u>\$ 811</u>	<u>\$ 11,829</u>	<u>\$ 4,118</u>
出售下腳收入	<u>\$ 828</u>	<u>\$ 995</u>	<u>\$ 2,063</u>	<u>\$ 3,104</u>
存貨盤(盈)虧	<u>\$ -</u>	(<u>\$ 30</u>)	<u>\$ -</u>	<u>\$ 165</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市場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9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23%	50.23%	50.23%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30%	50.30%	50.3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26.00%	26.00%	26.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49.77%	49.77%	49.77%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49.70%	49.70%	49.7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74.00%	74.00%	74.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1)

備 註：

- (1)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三) 全球及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6年3月31日各出資6,000仟元增資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此異動未影響全球及綠洲之持股比例。
- (四) 全球及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6年3月31日各出資3,920仟元及1,080仟元增資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此異動造成全球及綠洲之持股比例由45.27%及54.73%變動為50%及50%。
- (五)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已於106年5月17日完成清算。
- (六)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於106年5月5日完成辦理減資退回股款501,877仟元(美金16,300仟元)登記，並於106年11月27日完成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美金5,000仟元。

(七)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 15,000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非上市(櫃)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u>\$ 704,380</u>	<u>\$ 668,422</u>	<u>\$ 658,125</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7年 9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百貨零售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 39號	25%	25%	2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981,866	\$ 1,664,146	\$ 3,323,329	\$ 178,231	\$ 1,156,842	\$ 9,304,414
增 添	-	71,236	975,506	27,537	45,111	1,119,390
處 分	-	-	(185,277)	(3,972)	(2,022)	(191,271)
淨兌換差額	-	-	-	(4)	-	(4)
106年9月30日餘額	<u>\$ 2,981,866</u>	<u>\$ 1,735,382</u>	<u>\$ 4,113,558</u>	<u>\$ 201,792</u>	<u>\$ 1,199,931</u>	<u>\$10,232,529</u>
累 計 折 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829,728	\$ 1,838,723	\$ 80,425	\$ 935,652	\$ 3,684,528
折舊費用	-	33,624	95,635	12,510	31,071	172,840
處 分	-	-	(183,454)	(3,692)	(2,039)	(189,185)
淨兌換差額	-	-	-	3	1	4
106年9月30日餘額	<u>\$ -</u>	<u>\$ 863,352</u>	<u>\$ 1,750,904</u>	<u>\$ 89,246</u>	<u>\$ 964,685</u>	<u>\$ 3,668,187</u>
106年9月30日淨額	<u>\$ 2,981,866</u>	<u>\$ 872,030</u>	<u>\$ 2,362,654</u>	<u>\$ 112,546</u>	<u>\$ 235,246</u>	<u>\$ 6,564,342</u>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981,866	\$ 1,735,382	\$ 4,140,769	\$ 204,415	\$ 1,214,436	\$10,276,868
增 添	-	4,500	66,562	15,427	93,905	180,394
處 分	-	-	(3,314)	(8,596)	(55,161)	(67,071)
淨兌換差額	-	-	-	(43)	(9)	(52)
107年9月30日餘額	<u>\$ 2,981,866</u>	<u>\$ 1,739,882</u>	<u>\$ 4,204,017</u>	<u>\$ 211,203</u>	<u>\$ 1,253,171</u>	<u>\$10,390,139</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874,919	\$ 1,789,494	\$ 90,543	\$ 962,655	\$ 3,717,611
折舊費用	-	34,001	117,230	13,835	34,865	199,931
處分	-	-	(3,314)	(6,945)	(55,155)	(65,414)
淨兌換差額	-	-	-	(19)	(1)	(20)
107年9月30日餘額	\$ -	\$ 908,920	\$ 1,903,410	\$ 97,414	\$ 942,364	\$ 3,852,108
106年12月31日及 107年1月1日淨額	\$ 2,981,866	\$ 860,463	\$ 2,351,275	\$ 113,872	\$ 251,781	\$ 6,559,257
107年9月30日淨額	\$ 2,981,866	\$ 830,962	\$ 2,300,607	\$ 113,789	\$ 310,807	\$ 6,538,031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10至60年
裝潢隔間工程	3至20年
機器設備	3至20年
運輸設備	6年
其他設備	
生財器具	3至12年
雜項設備	3至13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6,684,636		\$ 2,012,714	\$ 8,697,350
增添	-		-	-
處分	-		-	-
106年9月30日餘額	\$ 6,684,636		\$ 2,012,714	\$ 8,697,350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893,239	\$ 893,239
折舊費用	-		28,774	28,774
處分	-		-	-
106年9月30日餘額	\$ -		\$ 922,013	\$ 922,013
106年9月30日淨額	\$ 6,684,636		\$ 1,090,701	\$ 7,775,337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6,684,636		\$ 2,012,714			\$ 8,697,350	
增 添	-		-			-	
處 分	-		-			-	
107年9月30日餘額	<u>\$ 6,684,636</u>		<u>\$ 2,012,714</u>			<u>\$ 8,697,350</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930,904			\$ 930,904	
折舊費用	-		25,591			25,591	
處 分	-		-			-	
107年9月30日餘額	<u>\$ -</u>		<u>\$ 956,495</u>			<u>\$ 956,495</u>	
106年12月31日及 107年1月1日淨額	<u>\$ 6,684,636</u>		<u>\$ 1,081,810</u>			<u>\$ 7,766,446</u>	
107年9月30日淨額	<u>\$ 6,684,636</u>		<u>\$ 1,056,219</u>			<u>\$ 7,740,855</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16 年至 51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黑松通商大樓—非自用			
土 地	\$ 212,639	\$ 212,639	\$ 212,639
建 築 物	43,281	43,281	43,281
減：累計折舊	(26,283)	(25,634)	(25,418)
	<u>229,637</u>	<u>230,286</u>	<u>230,502</u>
微風廣場（原台北廠土地所 開發）			
土 地	4,971,079	4,971,079	4,971,079
建 築 物	1,847,019	1,847,019	1,847,019
減：累計折舊	(813,031)	(789,511)	(781,321)
	<u>6,005,067</u>	<u>6,028,587</u>	<u>6,036,777</u>
永安段土地（原名萬順寮段）			
土 地	1,483,891	1,483,891	1,483,891
建 築 物	122,414	122,414	122,414
減：累計折舊	(117,181)	(115,759)	(115,274)
	<u>1,489,124</u>	<u>1,490,546</u>	<u>1,491,031</u>
埔新段土地			
土 地	17,027	17,027	17,027
	<u>\$ 7,740,855</u>	<u>\$ 7,766,446</u>	<u>\$ 7,775,337</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6,017,184 仟元及 26,123,838 仟元，該公允價值皆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資產負債表日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價。相較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一黑松通商大樓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該大樓租金收入 5% 者）：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 5 年 租金收入 合計
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 4 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	103 年 1 月 16 日至 108 年 1 月 15 日共 5 年整	每月租金原為 1,300 仟元，104 年起為 1,400 仟元，105 年起為 1,500 仟元，106 年起為 1,545 仟元，107 年起為 1,591 仟元。	\$ 15,096 (含押金 設算息)	\$ 4,782
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 4 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及車位	103 年 3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 28 日止共 5 年 (房租) 及 103 年 3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 28 日止 5 年 (車位)	每月租金原為 440 仟元。104 年 3 月 1 日起為 450 仟元，106 年 3 月 1 日起為 460 仟元；車位租金 22.5 仟元。	4,352 (含押金 設算息)	2,416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 5 年 租金收入 合計
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 4 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	103 年 1 月 16 日至 108 年 1 月 15 日共 5 年整	每月租金原為 1,300 仟元，104 年調漲為 1,400 仟元，105 年調漲為 1,500 仟元，106 年調漲為 1,545 仟元，107 年起再調漲為 1,591 仟元。	\$ 14,657 (含押金 設算息)	\$ 23,740
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 4 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及車位	103 年 3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 28 日止共 5 年 (房租) 及 103 年 3 月 1 日至 108 年 2 月 28 日止 5 年 (車位)	每月租金原為 440 仟元。104 年 3 月 1 日起調漲為 450 仟元，106 年 3 月 1 日起調漲為 460 仟元；車位租金 22.5 仟元。	4,332 (含押金 設算息)	8,206

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一微風廣場供出租使用情形詳附註三十。

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永安段（原名萬順寮段）房地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該房地租金收入 5% 者）：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 5 年 租金收入 合 計
欣欣客運股份有 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 路三段 69 號永安 段 284、285 地號 之部分土地及 231、230 地號之全 部土地	105 年 4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共 2 年 整	每月租金 362.25 仟元。	\$ 3,275 (含押金 設算息)	\$ 6,525
		107 年 4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 2 年 整			
艾澌克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 路三段 69 號之部 分房屋	106 年 5 月 15 日至 107 年 5 月 14 日止共 1 年 整 107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5 月 14 日止共 1 年 整	每月租金 355 仟元。	3,360 (含押金 設算息)	2,487
台灣普照股份有 限公司	同 上	106 年 12 月 1 日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共 9 個 月整	每月租金 304 仟元。	2,817 (含押金 設算息)	-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 5 年 租金收入 合 計
欣欣客運股份有 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 路三段 69 號永安 段 284、285 地號 之部分土地及 231、230 地號之全 部土地	105 年 4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共 2 年 整	每月租金 362 仟元。	\$ 3,275 (含押金 設算息)	\$ 2,178
艾澌克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 路三段 69 號之部 分房屋	105 年 5 月 15 日至 106 年 5 月 14 日止共 1 年 整	每月租金 355 仟元。	3,361 (含押金 設算息)	2,487
台灣普照股份有 限公司	同 上	105 年 12 月 1 日至 106 年 11 月 30 日止共 1 年整	每月租金 304 仟元。	2,807 (含押金 設算息)	609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u>電腦軟體成本</u>		
成 本		
期初餘額	\$ 7,963	\$ 10,639
單獨取得	929	-
處 分	-	(4,829)
淨兌換差額	(70)	(3)
期末餘額	<u>\$ 8,822</u>	<u>\$ 5,80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3,064	\$ 7,173
攤銷費用	2,021	1,449
處分	-	(4,829)
淨兌換差額	(21)	-
期末餘額	<u>\$ 5,064</u>	<u>\$ 3,793</u>
期末餘額淨額	<u>\$ 3,758</u>	<u>\$ 2,014</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3至10年

十六、存出保證金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履約保證金	\$ 375,000	\$ 215,000	\$ 215,000
其他	<u>23,324</u>	<u>15,160</u>	<u>13,675</u>
	<u>\$ 398,324</u>	<u>\$ 230,160</u>	<u>\$ 228,675</u>

合併公司於104年獲選50度以上金門高粱酒臺灣地區(金門地區除外)總經銷商資格，經銷期間自104年9月1日起至107年8月31日止，提存履約保證金215,000仟元。合併公司因考慮倉儲存放問題，惠請金酒公司同意合併公司履約期限回復至原招標文件經銷年期之截止日止(即107年10月31日)，已於107年4月20日接獲金酒公司回函同意。

合併公司於107年6月再次獲選50度以上金門高粱酒臺灣地區(金門地區除外)總經銷商資格，並於107年6月26日完成簽訂總經銷商契約書，經銷期間自107年11月1日起至110年10月31日止，提存履約保證金160,000仟元。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商品經銷履約保證之存出保證金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七、預付設備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中壢廠			
自動化設備更新工程	\$ 2,449	\$ 22,527	\$ 9,255
產線新增工程	7,688	8,121	18,883
其他	25,354	30,216	45,243
自動販賣機	1,760	7,220	6,575
其他設備	<u>2,090</u>	<u>2,189</u>	<u>7,631</u>
	<u>\$ 39,341</u>	<u>\$ 70,273</u>	<u>\$ 87,587</u>

十八、借 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二)			
銀行借款	<u>\$ 2,630,000</u>	<u>\$ 2,070,000</u>	<u>\$ 2,32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 9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分別為 0.80%-0.87%、0.84%-1.00%及 0.85%-0.93%。

十九、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226,053</u>	<u>\$ 84,943</u>	<u>\$ 235,620</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170,507</u>	<u>\$ 130,306</u>	<u>\$ 266,120</u>

二十、其他應付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付設備款	\$ 112,398	\$ 145,411	\$ 191,729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4,282	23,665	19,561
應付薪資及獎金	70,481	43,672	51,121
應付廣告費	83,888	69,866	68,581
應付貨物稅	27,680	18,601	32,287
應付物料費	126,771	35,493	58,980
應付運費	20,503	13,819	26,000
應付休假給付	21,770	24,523	14,430
其他	<u>125,833</u>	<u>169,504</u>	<u>199,409</u>
	<u>\$ 613,606</u>	<u>\$ 544,554</u>	<u>\$ 662,098</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確定提撥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分別列入下列項目：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成本	\$ 2,079	\$ 2,846	\$ 6,176	\$ 6,144
推銷費用	920	99	2,788	2,723
管理費用	2,305	2,677	7,691	7,851
研發費用	284	276	860	814
	<u>\$ 5,588</u>	<u>\$ 5,898</u>	<u>\$ 17,515</u>	<u>\$ 17,532</u>

(二) 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在各期間分別認列於下列項目：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成本	\$ 899	\$ 911	\$ 2,698	\$ 2,765
推銷費用	197	212	623	641
管理費用	1,058	651	2,350	1,956
研發費用	126	124	376	367
	<u>\$ 2,280</u>	<u>\$ 1,898</u>	<u>\$ 6,047</u>	<u>\$ 5,729</u>

合併公司本期依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第 2 項規定，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同法第 53 條或第 54 條第 1 項第 1 款退休條件勞工之退休金數額，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107 年及 106 年 3 月依此規定分別繳交 19,908 仟元及 25,608 仟元至退休金專戶。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u>	<u>\$ 6,000,000</u>	<u>\$ 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401,871</u>	<u>401,871</u>	<u>401,871</u>
已發行股本	<u>\$ 4,018,711</u>	<u>\$ 4,018,711</u>	<u>\$ 4,018,71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歷年來各次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有關增資股款來源之明細如下：

	金 額
改組創立(58年)	\$ 48,000
現金增資	400,000
盈餘轉增資	2,290,2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971
資本公積轉增資	547,866
以前年度帳列資本公積項下之資產重估 增值轉增資	2,055,154
減資退回股款	(<u>1,339,570</u>)
	<u>\$ 4,018,711</u>

(二) 資本公積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83,296	\$ 183,296	\$ 183,296
股東放棄債權	168	168	168
庫藏股票交易(子公司處 分母公司股票)	202	202	20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u>	<u>917</u>	<u>917</u>	<u>917</u>
	<u>\$ 184,583</u>	<u>\$ 184,583</u>	<u>\$ 184,58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2 日及 106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4,336	\$ 110,609	\$ -	\$ -
現金股利	602,807	803,742	1.5	2.0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採用 IFRSs 後，提列特別			
<u>盈餘公積</u>			
未實現重估增值	\$ 4,357,281	\$ 4,357,281	\$ 4,357,281
累積換算調整數	<u>65,317</u>	<u>56,395</u>	<u>56,395</u>
	<u>\$ 4,422,598</u>	<u>\$ 4,413,676</u>	<u>\$ 4,413,676</u>

採用 IFRSs 新公報調整後，其他權益項目合併考量後產生減項淨額，依金管會 104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922 仟元。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65,317)	(\$ 54,742)
稅率變動	2,354	-
當期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之 換算差額	(6,464)	(27,09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 資產所產生利益之 相關所得稅利益	<u>1,293</u>	<u>4,605</u>
期末餘額	<u>(\$ 68,134)</u>	<u>(\$ 77,228)</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餘額	\$ 61,958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u>25,088</u>	
106年9月30日餘額	<u>\$ 87,046</u>	
107年1月1日餘額 (IAS 39)		\$ 80,255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80,255)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u>\$ -</u>

二三、收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飲料	\$ 1,738,610	\$ 2,175,330	\$ 4,069,840	\$ 4,782,337
商品銷貨收入—酒類	<u>810,910</u>	<u>491,250</u>	<u>2,933,856</u>	<u>2,263,758</u>
	<u>\$ 2,549,520</u>	<u>\$ 2,666,580</u>	<u>\$ 7,003,696</u>	<u>\$ 7,046,095</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分別銷售予批發商及零售商。由於市場產品依淡旺季給予不同促銷價格，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最可能金額估計折扣金額，惟考量主要競爭者所給予之折扣較估計折扣金額優惠，合併公司係以該優惠折扣決定收入認列金額。其餘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部門資訊參閱附註三五。

(二) 合約餘額

	107年9月30日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商品銷貨	<u>\$ 2,317</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132,174	\$ 128,177	\$ 400,154	\$ 387,825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2,106	2,870	8,190	8,187
其他	<u>9,440</u>	<u>7,820</u>	<u>88,565</u>	<u>76,141</u>
	<u>\$ 143,720</u>	<u>\$ 138,867</u>	<u>\$ 496,909</u>	<u>\$ 472,15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01	\$ 6,217	\$ 520	\$ 7,089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9	-	437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264)	\$ -	\$ 528	\$ -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743	(7,495)	12,854	(27,497)
租金成本	(32,833)	(34,228)	(98,453)	(102,068)
其他	(4,328)	(3,890)	(15,600)	(7,654)
	<u>(\$ 28,481)</u>	<u>(\$ 39,327)</u>	<u>(\$ 100,151)</u>	<u>(\$ 129,693)</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u>\$ 5,065</u>	<u>\$ 4,863</u>	<u>\$ 13,590</u>	<u>\$ 11,703</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9,046	\$ 46,832	\$ 146,643	\$ 123,945
營業費用	19,835	18,141	53,288	48,895
其他利益及損失	8,530	9,591	25,591	28,774
	<u>\$ 77,411</u>	<u>\$ 74,564</u>	<u>\$ 225,522</u>	<u>\$ 201,61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88</u>	<u>\$ 370</u>	<u>\$ 2,021</u>	<u>\$ 1,449</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產生租金收入	\$ 32,833	\$ 34,228	\$ 98,453	\$ 102,068
未產生租金收入	-	-	-	-
	<u>\$ 32,833</u>	<u>\$ 34,228</u>	<u>\$ 98,453</u>	<u>\$ 102,06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25,038	\$ 153,394	\$ 424,848	\$ 457,667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5,588	5,898	17,515	17,532
確定福利計畫	<u>2,280</u>	<u>1,898</u>	<u>6,047</u>	<u>5,729</u>
	7,868	7,796	23,562	23,261
其他員工福利	<u>40,668</u>	<u>20,819</u>	<u>91,941</u>	<u>56,38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73,574</u>	<u>\$ 182,009</u>	<u>\$ 540,351</u>	<u>\$ 537,31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2,155	\$ 59,446	\$ 202,463	\$ 207,420
營業費用	<u>111,419</u>	<u>122,563</u>	<u>337,888</u>	<u>329,891</u>
	<u>\$ 173,574</u>	<u>\$ 182,009</u>	<u>\$ 540,351</u>	<u>\$ 537,311</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1%	1%
董監事酬勞	3%	3%

金額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u>\$ 3,049</u>	<u>\$ 3,034</u>	<u>\$ 6,070</u>	<u>\$ 4,890</u>
董監事酬勞	<u>\$ 9,148</u>	<u>\$ 9,102</u>	<u>\$ 18,212</u>	<u>\$ 14,671</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3 日及 106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5,916		\$ 12,077	
董監事酬勞	17,749		36,231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9,220	\$ 17,140	\$ 63,660	\$ 57,7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	15,835
以前年度之調整	-	5,564	(454)	4,080
	19,220	22,704	63,206	77,627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6,266	(4,829)	8,966	(3,842)
稅率變動	-	-	(1,89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5,486	\$ 17,875	\$ 70,273	\$ 73,785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損失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	\$ -	\$ 2,354	\$ -
— 精算損益產生	-	-	3,147	-
當期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1,569	(558)	1,293	4,60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1,569	(\$ 558)	\$ 6,794	\$ 4,605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來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5 年度。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 0.71	\$ 0.73	\$ 1.43	\$ 1.13
稀釋每股盈餘	\$ 0.71	\$ 0.73	\$ 1.43	\$ 1.13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淨利	\$ 286,534	\$ 293,547	\$ 575,265	\$ 453,04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286,534	\$ 293,547	\$ 575,265	\$ 453,044

股數

單位：仟股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1,871	401,871	401,871	401,87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97	157	254	26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2,068	402,028	402,125	402,134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25 年。其中微風廣場部分依租約規定第 3 年起租金逐年調高 3%，105 年第 3 季簽訂合約延長租期 5 年，租金逐年調高 2.5%。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皆為 128,590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承租人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該房地租金收入 5% 者）：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不超過 1 年	\$ 502,108	\$ 536,272	\$ 503,887
1~5 年	2,645,678	2,052,354	2,045,175
超過 5 年	<u>1,289,653</u>	<u>2,247,980</u>	<u>2,383,258</u>
	<u>\$ 4,437,439</u>	<u>\$ 4,836,606</u>	<u>\$ 4,932,320</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7年9月30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659	\$ 659
基金受益憑證	<u>145,847</u>	-	-	<u>145,847</u>
合 計	<u>\$ 145,847</u>	<u>\$ -</u>	<u>\$ 659</u>	<u>\$ 146,506</u>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一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1,139	\$ 1,139
一國內上市(櫃)				
股票	503	-	-	503
基金受益憑證	<u>526,579</u>	-	-	<u>526,579</u>
合 計	<u>\$ 527,082</u>	<u>\$ -</u>	<u>\$ 1,139</u>	<u>\$ 528,221</u>

106年9月30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139	\$ 1,139
國內上市(櫃)股票	499	-	-	499
基金受益憑證	<u>526,542</u>	-	-	<u>526,542</u>
合 計	<u>\$ 527,041</u>	<u>\$ -</u>	<u>\$ 1,139</u>	<u>\$ 528,180</u>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合併公司採第3等級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投資新東陽公司及東南飲料公司有關之權益工具。107年9月30日已評估預期信用減損損失480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暨106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並未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此權益工具相關之損益。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按成本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46,506	\$ -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163,574	2,644,8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528,221	528,1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2,731,685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3,667,960	2,875,136	3,512,03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基金受益憑證、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貨交易進而產生非功能性貨幣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並以美金對新台幣升值及貶值 1% 時之敏感度分析作為對內部主要管理階層報導匯率變動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係合併公司持有之特定外幣項目並於年底受外幣匯率波動 1% 之影響情形。下列彙總表之正數代表當美金及人民幣升值時，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下，將增加當年度淨利之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損 益	\$ 2,053	\$ 1,982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銀行存款及借款，因存款及借款利率波動不大，故合併公司之收入和營運現金流量受市場利率變化之影響有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596	\$ 6,186	\$ 15,77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01,636	1,277,092	1,319,599
—金融負債	2,630,000	2,070,000	2,32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百基點（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10,713仟元及7,503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分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情形，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

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其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合併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的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944,725 仟元、1,600,000 仟元及 1,350,000 仟元。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 1,636</u>	<u>\$ 6,476</u>	<u>\$ 1,588</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供擔保。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8,813	\$ 115,361	\$ 356,438	\$ 346,082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存入保證金	關聯企業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0,000	\$ 120,000	\$ 120,000

投資性不動產－微風廣場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5年 租金收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589等地號之土地範圍內所興建休閒娛樂購物中心，約13,354.44坪及683個車位	93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	93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原應逐年累進調高5%，於92年12月31日簽訂備忘錄修為3%，押金120,000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1年份12張租金收入票據。	\$ 356,438 (含押金設算息)	第1年 \$ 488,090 第2年 502,732 第3年 517,814 第4年 529,352 第5年 540,890
		110年10月26日至115年10月25日	110年10月26日至115年10月25日逐年累進調高2.5%，押金120,000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一年份12張租金收入票據。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5年 租金收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589等地號之土地範圍內所興建休閒娛樂購物中心，約13,354.44坪及683個車位	93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	93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原應逐年累進調高5%，於92年12月31日簽訂備忘錄修為3%，押金120,000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1年份12張租金收入票據。	\$ 346,082 (含押金設算息)	第1年 \$ 473,874 第2年 488,090 第3年 502,732 第4年 517,814 第5年 529,352
		110年10月26日至115年10月25日	110年10月26日至115年10月25日逐年累進調高2.5%，押金120,000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一年份12張租金收入票據。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租金支出	關聯企業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536	\$ 1,491	\$ 4,609	\$ 4,475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面積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5年 租金支出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市民大道及復興南路口之微風廣場購物中心基地東北側之黑松博物館	98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25日	約112.87坪	租金每月為416仟元，第2年起租金應逐年累進調高百分之三，一次開立次年度1年份12張租金票據。	\$ 4,609	第1年 \$ 6,330 第2年 6,505 第3年 6,700 第4年 559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面積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5年 租金支出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市民大道及復興南路口之微風廣場購物中心基地東北側之黑松博物館	98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25日	約112.87坪	租金每月為416仟元，第2年起租金應逐年累進調高百分之三，一次開立次年度1年份12張租金票據。	\$ 4,475	第1年 \$ 6,131 第2年 6,330 第3年 6,505 第4年 6,700 第5年 559

上述與關係人之租賃事宜皆依雙方議定之價格。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2,981	\$ 9,958	\$ 28,421	\$ 21,820
退職後福利	224	138	568	440
	<u>\$ 13,205</u>	<u>\$ 10,096</u>	<u>\$ 28,989</u>	<u>\$ 22,26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商品經銷合約之履約保證及招標案履約保證：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	\$ 4,675,732	\$ 4,676,638	\$ 4,676,9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5,914	285,914	285,914
存出保證金	375,000	215,000	215,000
	<u>\$ 5,336,646</u>	<u>\$ 5,177,552</u>	<u>\$ 5,177,866</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合併公司為提供作為信用狀額度及借款之擔保，已開具保證票據交付各借款往來銀行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保證票據	\$ 3,419,108	\$ 2,889,808	\$ 3,818,058

(二) 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47,248 仟元、35,482 仟元及 37,790 仟元。

(三)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9,420	\$ 91,308	\$ 126,850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07 年 9 月 30 日

<u>外幣資產</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6,915		30.525	\$		2,348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6,756,208		6.881			206,233	
				(美元：人民幣)				
歐 元		17,015		35.480			604	
日 圓		210,499		0.269			57	
港 幣		10,615		3.901			41	
人 民 幣		228,355		4.436			1,013	
							<u>\$ 210,296</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07,243		30.525	\$		3,274	
瑞士法郎		29,382		31.275			919	
							<u>4,193</u>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5,483		29.76	\$		2,246	
				(美元：新台幣)				
美元		6,668,075		6.5342			198,442	
				(美元：人民幣)				
歐元		1,183		35.57			42	
日圓		61,274		0.264			61	
港幣		40,411		3.807			41	
人民幣		377,002		4.565			1,721	
							<u>202,553</u>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536,525		29.76	\$		16,236	
瑞士法郎		39,337		30.455			1,262	
							<u>17,498</u>	

106年9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832,362		30.26	\$		25,187	
				(美元：新台幣)				
美元		6,571,893		6.6369			198,501	
				(美元：人民幣)				
歐元		1,183		35.75			42	
日圓		232,099		0.2691			63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港 幣	\$ 10,614	3.873	\$ 41
人 民 幣	209,854	4.551	955
			<u>\$ 224,78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837,679	30.43	\$ 25,487
瑞 士 法 郎	33,160	32.32	1,072
			<u>\$ 26,559</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利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失
新 台 幣	1.000 (新台幣：新台幣)	\$ 729	1.000 (新台幣：新台幣)	(\$ 3,254)
人 民 幣	4.594 (人民幣：新台幣)	8,014	4.551 (人民幣：新台幣)	(4,241)
		<u>\$ 8,743</u>		<u>(\$ 7,495)</u>

功能性貨幣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利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失
新 台 幣	1.000 (新台幣：新台幣)	\$ 2,242	1.000 (新台幣：新台幣)	(\$ 18,018)
人 民 幣	4.594 (人民幣：新台幣)	10,612	4.551 (人民幣：新台幣)	(9,479)
		<u>\$ 12,854</u>		<u>(\$ 27,497)</u>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飲品事業部門－飲料類
飲品事業部門－酒類
不動產租賃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飲品類部門—飲料類	\$ 4,069,840	\$ 4,782,337	\$ 1,444,885	\$ 1,526,648
飲品類部門—酒類	2,933,856	2,263,758	428,257	315,607
不動產租賃部門	400,154	387,825	301,701	285,757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7,403,850</u>	<u>\$ 7,433,920</u>	2,174,843	2,128,012
營業費用			(1,683,230)	(1,686,098)
利息收入			8,190	8,18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 份額			72,458	39,9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			520	7,08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8	-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	43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2,854	(27,497)
公司一般收入			88,565	76,141
公司一般費用			(15,600)	(7,654)
財務成本			(13,590)	(11,70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45,538</u>	<u>\$ 526,829</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飲品類部門	\$ 15,345,266	\$ 14,323,108	\$ 14,910,862
不動產租賃部門	<u>8,248,120</u>	<u>8,532,820</u>	<u>8,482,874</u>
合併資產總額	<u>\$ 23,593,386</u>	<u>\$ 22,855,928</u>	<u>\$ 23,393,736</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除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三六、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第 3 季進行下列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增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不動 產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80,394	\$ 1,119,39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45,411	247,12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12,398)	(191,729)
支付現金	<u>\$ 213,407</u>	<u>\$ 1,174,789</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得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 款	\$ 2,177	\$ 9,175
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 面價值	(1,657)	(2,086)
	<u>\$ 520</u>	<u>\$ 7,089</u>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數		
加：期初預付設備款	\$ 70,273	\$ 689,603
減：期末預付設備款	(39,341)	(87,587)
	<u>\$ 30,932</u>	<u>\$ 602,016</u>
發放現金股利		
發放現金股利數	\$ 602,807	\$ 803,742
加：期初應付股利	21	21
減：期末應付股利	(21)	(21)
股利支付數	<u>\$ 602,807</u>	<u>\$ 803,74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支付之利息		
利息支出	\$ 13,590	\$ 11,703
加：期初應付利息（帳列其 他應付款）	1,046	454
減：期末應付利息（帳列其 他應付款）	<u>-</u>	<u>(999)</u>
利息支付數	<u>\$ 14,636</u>	<u>\$ 11,158</u>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目 科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未 備		註
								允 價	值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受 益 憑 證 日 盛 貨 幣 市 場 基 金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1,354,086.97	\$ 20,007	-	\$ 20,007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富 蘭 克 林 華 美 貨 幣 市 場 基 金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1,965,099.83	20,257	-	20,257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富 邦 吉 祥 貨 幣 市 場 基 金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3,082,416.20	48,229	-	48,229			
	群 益 安 穩 貨 幣 市 場 基 金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3,564,291.90	57,354	-	57,354			
					\$ 145,847		\$ 145,847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 未 上 市、未 上 櫃 新 東 陽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48,000	\$ 519	0.05	無 市 價 資 訊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 東 陽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3,000	140	0.02	無 市 價 資 訊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 南 飲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4,800	-	4.80	無 市 價 資 訊			
					\$ 659		\$ 659			

註 1：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作股	期		買入		賣出		期		末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7,656,778.69	\$ 260,000 ⁴⁰ (評價調整)	32,539,905.91	\$ 480,000	48,842,597.63	\$ 720,256	256	\$ 720,000	1,354,086.97	\$ 20,000 ⁷ (評價調整)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不同之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情形	交易原因	應收(付)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之比率%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 1,560,998	25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票據\$ 538,069	50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560,998	100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帳款 195,314 票據 733,383	57 10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錄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414,982	7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帳款 170,971 票據 30,462	16 9		
客錄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414,982	99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票據 201,433	10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65,550	3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帳款 41,148 票據 4,364	4 2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65,550	68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帳款 41,148 票據 4,364	100 74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85,822	3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票據 43,910 帳款 3,867	4 2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85,822	81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票據 3,867	10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23,741	2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帳款 29,631 票據 2,680	3 1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23,741	85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票據 29,631 帳款 2,680	100 77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08,482	2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票據 27,216 帳款 2,999	3 1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08,482	92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票據 27,216 帳款 2,999	94 9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117,808	2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帳款 30,602 票據 2,706	3 1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17,808	96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票據 30,602 帳款 2,706	98 78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	與	一	交	易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估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	\$	117,383	2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無	重大	票據\$	24,015	2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	貨	117,383	88	95~105天	按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無	重大	帳款	5,067	2									
				貨				按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無	重大	票據	24,015	95									
												帳款	5,067	96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票據 \$ 538,069	3.73 次/年	\$	-	兌現	\$ 257,111	\$	-
			應收帳款 195,314			-	收票	195,314	-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票據 170,971	4.08 次/年		-	兌現	77,554		-
			應收帳款 30,462			-	收票	30,462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 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來 易 條 件	情形 或 收 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金額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黑松公司	客集公司 松柏公司 松揚公司 松盈公司 松佳公司 松泰公司 松深公司 松投公司 客錄公司 松彰公司 松埔公司 松展公司 客集公司 客集公司 客錄公司 客錄公司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銷 銷 銷 銷 銷 銷 銷 銷 銷 銷 銷 銷 應收 應收 應收 應收	\$1,560,998 165,550 117,383 117,808 185,822 80,949 123,741 108,482 414,982 85,121 84,695 61,554 538,069 195,314 170,971 30,462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交易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22.29% 2.36% 1.68% 1.68% 2.65% 1.16% 1.77% 1.55% 5.93% 1.22% 1.21% 0.88% 2.28% 0.83% 0.72% 0.1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本 期 末	上 期 末	資 金 額 期 末	期 未 股	本 期 數	比 率 (%)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1)	備 註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5樓	轉投資	\$ 303,490	\$ 303,490	303,490	30,300,000	100.00	100.00	\$ 339,575	4,184	\$ 4,184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轉投資	249,990	249,990	249,990	25,000,000	100.00	100.00	286,259	10,843	10,843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131,570	131,570	131,570	13,156,977	18.02	18.02	500,137	289,833	52,233	權益法評價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資產管理	1,582,289	1,582,289	1,582,289	100,920,000	100.00	100.00	2,090,641	15,272	15,272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轉投資	1,668,511	1,668,511	1,668,511	27,900,000	100.00	100.00	2,442	4	4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P.O.BOX1225, Apia Samoa	轉投資	262,000	262,000	262,000	8,000,000	100.00	100.00	221,623	12,775	12,775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5樓	資產管理	2,703,834	2,703,834	2,703,834	108,342,890	100.00	100.00	4,887,168	216,643	216,643	子公司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怡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栗賢路339號	食品買賣	17,511	17,511	17,511	1,750,000	50.00	50.00	14,849	559	(28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仁武區烏林里林森巷4之1號	食品買賣	13,169	13,169	13,169	1,305,943	50.23	50.23	10,937	(1,048)	(526)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盛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858號	食品買賣	27,033	27,033	27,033	2,700,000	50.00	50.00	9,678	(1,003)	(502)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莒光路25號	食品買賣	13,040	13,040	13,040	1,550,000	50.00	50.00	19,548	5,196	2,598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西區永和里廣寧街12之1號1樓	食品買賣	18,970	18,970	18,970	1,900,000	50.00	50.00	7,827	(1,117)	(558)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忠孝里樟樹一路7號	食品買賣	38,494	38,494	38,494	3,850,000	50.00	50.00	18,862	(3,074)	(1,537)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4段72巷14弄1號1樓	食品買賣	18,497	18,497	18,497	1,850,000	50.00	50.00	11,514	(766)	(383)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186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13,000	1,300,000	50.00	50.00	10,835	(1,735)	(867)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水源里千甲路167巷12號	食品買賣	16,000	16,000	16,000	1,600,000	50.00	50.00	15,291	(643)	(32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虎尾鎮中興路46號	食品買賣	8,000	8,000	8,000	800,000	50.00	50.00	6,403	(763)	(38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5,066	5,066	5,066	1,509,000	50.30	50.30	23,149	(5,437)	(2,735)	

(接 次 頁)

(承附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稱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資金		期末		持有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	上期末	數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末	上期末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 2,600	\$ 2,600	2,600	572,000	26.00	\$ 11,679	\$ 5,832	\$ 1,516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20,930	20,930	2,093,023	2,093,023	2.87	87,291	289,833	8,314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北屯區景賢路339號				食品買賣	17,500	17,500	1,750,000	1,750,000	50.00	15,974	(559)	(279)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仁武區烏林里林森巷4之1號				食品買賣	14,267	14,267	1,294,057	1,294,057	49.77	10,837	(1,048)	(522)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858號				食品買賣	27,442	27,442	2,700,000	2,700,000	50.00	7,781	(1,003)	(50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莒光路25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1,550,000	1,550,000	50.00	19,500	5,196	2,598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柔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西區永和里廣寧街12之1號1樓				食品買賣	18,032	18,032	1,900,000	1,900,000	50.00	5,513	(1,117)	(559)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忠孝里樟樹一路7號				食品買賣	38,500	38,500	3,850,000	3,850,000	50.00	3,000	(3,074)	(1,537)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4段72巷14弄1號1樓				食品買賣	18,500	18,500	1,850,000	1,850,000	50.00	10,487	(766)	(383)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186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1,300,000	1,300,000	50.00	5,770	(1,735)	(868)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水源里千甲路167巷12號				食品買賣	16,000	16,000	1,600,000	1,600,000	50.00	15,291	(643)	(322)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虎尾鎮中興路46號				食品買賣	8,000	8,000	800,000	800,000	50.00	6,403	(763)	(382)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宏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4,970	4,970	1,491,000	1,491,000	49.70	22,873	(5,437)	(2,702)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宏錄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7,400	7,400	1,628,000	1,628,000	74.00	33,162	5,832	4,316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30,000	30,000	3,000,000	3,000,000	4.11	116,952	289,833	11,911		

註1：上述被投資公司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投資損益，除黑松資產公司及宏集公司外，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大陸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額 (註 1)	本期中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額	本期中自台灣匯出投資額	本期中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中自台灣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利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投資期利益	本期認列收益帳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收投資收益	註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預包裝食品的進出口、批發業務	\$ 262,000	(2)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 262,000	\$ -	\$ -	\$ 262,000	\$ 12,775	100.00	\$ 12,775	\$ 12,775	\$ 221,623	\$ -	註 2(2)C、註 4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總額	本期末自台灣累積金額	本期中自台灣匯出投資額	本期中自台灣累積金額	本期中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中自台灣匯出投資額	本期中自台灣累積金額	本期中認列收益帳	本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收投資收益	註
\$1,930,511	\$ 1,930,511	\$ 10,520,960	\$ 10,520,960	\$ 10,520,960	\$ -	\$ -	\$ 10,520,960	\$ 10,520,960	\$ 10,520,960	\$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3：依據 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以投資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為限。

註 4：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 100%轉投資之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再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104.09.10 經審二字第 10400223090 號函核備在案。